

股票代码:300412

股票简称:迦南科技

公告编号:2017-038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17年5月9日召开的2016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于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本次分红派息、转增股本距离股东大会通过分配、转增股份预案未超过两个月。现将权益分派事宜公告如下：

一、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2016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129,635,5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2.50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QFII、RQFII以及持有股改限售股、首发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10股派2.25元；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先按每10股派2.50元，权益登记日后根据投资者减持股票情况，再按实际持股期限补缴税款；持有非股改、非首发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10%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a；对于QFII、RQFII外的其他非居民企业，本公司未代扣代缴所得税，由纳税人在所得发生地缴纳。）；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10股。

【^a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

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5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5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分红前本公司总股本为 129,635,500 股，分红后总股本增至 259,271,000 股。

二、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17 年 5 月 18 日，除权除息日为：2017 年 5 月 19 日。

三、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17 年 5 月 1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四、权益分派方法

1、本次所送（转）股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直接记入股东证券账户。在送（转）股过程中产生的不足 1 股的部分，按小数点后尾数由大到小排序依次向股东派发 1 股（若尾数相同时则在尾数相同者中由系统随机排序派发），直至实际送（转）股总数与本次送（转）股总数一致。

2、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将于 2017 年 5 月 19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3、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股权激励限售股。

4、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955	迦南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	01*****549	方亨志
3	01*****591	方志义
4	08*****321	南京比逊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5	01*****655	方正
6	01*****855	黄斌斌
7	01*****789	周真道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17年5月10日至登记日：2017年5月18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五、本次所转的无限售流通股的起始交易日为**2017年5月19日**。

六、股份变动情况表如下：

单位：股

项目	本次变动前		本次资本公积金转股	本次变动后	
	数量（股）	比例%	增加（股）	数量（股）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89,416,750	68.98	89,416,750	178,833,500	68.98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40,218,750	31.02	40,218,750	80,437,500	31.02
三、股份总数	129,635,500	100.00	129,635,500	259,271,000	100.00

具体以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的股份变动情况表为准。

七、本次实施送转股后，按新股本 259,271,000 股摊薄计算，2016 年度每股净收益为 0.22 元。

八、咨询机构：

咨询地址：浙江省温州市永嘉县瓯北镇东瓯工业区园区大道林浦路迦南科技
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联系人：晁虎、朱秀秀

咨询电话：0577-67976666

传真电话：0577-67378833

九、备查文件

- 1、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 2、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权益分派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迦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5 月 11 日